

淮滨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淮滨县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公安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强化主动公开、依法公开等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落地，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 坚持做好主动公开。以制度建设为重点，健全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通过“淮滨公安”微信、微博、视频号、抖音等媒体，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公开的力度。2024 年以来，先后发布微信 782 条（其中原创信息 566 余条）、微博 180 篇、抖音 59 条、微视频 57 条。

(二) 不断创新服务模式。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支持下，积极探索创新服务模式，持续完善丰富“互联网+公安行政审批”内容，扩大网上办理的事项，指导群众使用网上办事大厅、移动 app 等服务平台，实现行政审批事项网上申报、在线办理和快递送达等功能，提高了办事效率，方便了人民群众。

(三) 依申请公开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公安机关承担的职责任务，及时回应每起信息公开事项。2024 年以来，县公安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均已全部办结并按程序回复。

(四) 强化监督保障。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加强对政务工作的组织领导。同时，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彻底整改，不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对公开的政务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核，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合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933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497		
行政强制	89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0.68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5	0	0	0	0	0	5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县公安局虽然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效，但还存在主动公开意识不够强、公开形式不全面等方面的问题。在下步工作中，县公安局将健全机制、强化措施，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沟通，畅通信息公开渠道。二是进一步提高效率，切实改进工作方式，提升信息公开的亲合力。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将群众“所需、所想、所盼”信息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